

華梵大學校園傳染病處理原則

學校是一個人口高密度與高接觸的社群，一旦發生傳染病，很容易造成流行，為避免傳染病發生與抑制蔓延，有效管制是必須的。

校園傳染病管制的原則，主要由消滅傳染源、切斷傳染途徑及保護易感染性宿主等方法。因此除了讓全校教職員工生了解校園常見傳染病及處理原則，共同協助校園防疫工作外，建立一份包含職責與分工之校園傳染病標準化處理流程，是迅速與有效遏止傳染病蔓延的基礎。

(一)、校園傳染病處理之人員分工與職責（按重要性依序呈現）：

一、學生及教職員工個人：

傳染病最好的防治方法既然是預防其發生，個人在其中就扮演了非常重要的關鍵位子，每個人做好個人的健康管理，則傳染病就比較不易發生，而且就是發生也不至於威脅到其他人進而威脅到集體大眾。個人職責如下：

1、個人健康管理：

- (1) 注意均衡飲食，經常運動，保持健康體能。
- (2) 養成食用食物前、如廁前後洗手之個人衛生習慣。

2、非必要時避免出入醫療院所等容易感染場所。

3、個人或家屬避免到傳染病疫區的國家旅遊，若因工作需要則應該先行注射預防針，並與衛生單位保持聯繫。

4、個人有急性呼吸道感染、發燒大於 38 度 C、嘔吐、腹瀉三次以上合併有黏膜或血液、頭痛、極度疲勞感、肌肉酸痛、全身出現大小不一的水痘、口手掌或腳掌或膝蓋或臀部出現小水泡或紅疹、急性單側或雙側腮腺炎疼痛、自限性腫脹持續兩天且無其他明顯原因等症狀時應該主動告知學校健康中心。

5、有呼吸道症狀（咳嗽、流鼻涕、喉嚨痛等）時，出入公共場所應該主動戴上口罩

6、避免接觸他人之血液、精液、體液等。

7、避免與非固定之對象有性行為發生，至少應該戴上保險套。

8、個人或家人罹患傳染病時，向教師或健康中心求助。

二、教職員工：

教職員工與學生長期接觸，保持警覺性的觀察學生以及關心學生出缺席狀況都有助於傳染病的防範與監控。職責如下：

- 1、掌握班級學生出缺席與健康狀況。
- 2、實施隨機教學，指導學生個人衛生習慣。
- 3、觀察學生身體狀況如有身體不適應通報健康中心。
- 4、了解病假學生病因診斷，發現疑似傳染病，通知衛生保健組與健康中心進行追蹤。
- 5、確認傳染病個案即刻通知衛生保健組與健康中心。
- 6、調查班上是否有罹患或照顧傳染病病人之工作人員或家屬，以避免可能疏漏之家庭內感染。
- 7、督導班級環境衛生清潔工作。
- 8、在兼任學校有接觸到疑似傳染病之個案時，應告知衛生保健組與健康中心進行觀察追蹤。
- 9、在兼任學校有接觸到確認傳染病之個案時，應主動與衛生局（所）聯繫，確認無感染時，方至可其他兼任學校任課，以避免病情擴張他校。

三、學校護理人員：

校護經常是校內唯一的醫事人員，在傳染病的專業知識相較於學校其他同仁是較為豐富的，因此，在校園傳染病的防治角色上擁有責無旁貸的責任，除應該保持傳染病的相關知識外，重要的還應該隨時與衛生單位聯繫並隨時注意傳染病疫情報導。職責如下：

- 1、針對病假員工進行了解，早期發現疑似傳染病例。
- 2、提供教職員工生各項傳染病之正確防治措施資訊。
- 3、協助感染或疑似病例之教職員工生就醫事項。
- 4、詳實記錄發現病例、照護與轉介就醫過程並通報主管。
- 5、協助衛生單位的防疫措施。
- 6、協助衛生單位進行接觸者預防性投藥。
- 7、疑似個案追蹤及疫情調查。
- 8、確定及疑似病例或居家隔離之教職員工生返校後之照護。

四、衛生保健組組長：

衛生保健組除了是校內的教育行政單位還可算是學校裡的衛生行政單位，校園疫情的防治與監控有賴衛生保健組的戮力執行。職責如下：

- 1、負責傳染病防治計劃之各項工作執行。
- 2、協調各項防治工作之執行以達成預期指標或進度。
- 3、配合衛生單位的防疫措施。
- 4、蒐集有關傳染病疫情防治資訊並張貼公佈欄。
- 5、協助疑似個案追蹤及疫情調查。
- 6、協助衛生單位檢體收集。
- 7、辦理傳染病防治所需器材、藥品、用品等申購事宜。

五、生活輔導組長：

生活輔導組與學生生活密切，透過觀察學生健康狀況與處理學生生病送醫過程，是發現傳染的時機。職責如下：

- 1、了解病假學生病因診斷，發現疑似傳染病，通知衛生保健組與健康中心進行追蹤。
- 2、確認傳染病個案即刻通知衛生保健組與健康中心。
- 3、傳染病防治海報之張貼（宿舍區）。
- 4、感染者或隔離者請假手續之辦理與核定。
- 5、協助感染之住宿學生就醫。

六、學生事務長：

學校衛生保健組、健康中心皆屬於學務處）屬下單位，身為校園傳染病防治主要單位之主管。職責如下：

- 1、擬定傳染病防治計劃並推動實施。
- 2、掌握疫情，負責召集應變小組會議。
- 3、執行通報作業。
- 4、掌握訊息及資料，向學生及家長說明。

七、教務處：

學校乃教學為主的機構，在傳染病的防治工作上，教務處當然肩負有關課務以及教學任務。該處室人員職責如下：

1、課務組：

- (1) 依據傳染病法第三十五條規定訂定停課、復課事宜。

- (2) 鼓勵教師進行傳染病防治相關教學活動。
- (3) 協助接受居家隔離或罹病學生補救教學之排課事宜。
- (4) 安排罹病教師代課事宜。
- (5) 需要受檢班級排調課事宜。

2、註冊組長：協助需要長期治療學生休學、復學事宜。

八、總務處：

校園防疫工作經常牽涉到環境的清潔與消毒，另外，發生疫情時需要許多經費與及器材的資源，這些端賴總務單位之執行。該處室人員職責如下：

1、事務組長：

- (1) 配合衛生與環保單位辦理校園環境消毒。
- (2) 辦理傳染病防治所需器材、藥品、用品等採購事宜。
- (3) 辦理傳染病媒介動物（如狗、貓、鼠）管制。

九、會計室：辦理傳染病防治所需器材、藥品、用品等經費籌措與核銷事宜

十、諮商輔導組：

傳染病發生時，經常會有人心惶惶恐以及對罹病者交相指責與排擠的現象，罹病者則會有怎麼是我？恐懼、憤怒、不安、罪惡感等情緒反應，接觸者會覺得倒楣、恐懼不安等情緒，此時需要輔導人員以專業知能進行個別或團體的輔導諮商。職責如下：

- 1、進行罹病、接觸者或遭居家隔離之師生心理輔導。
- 2、進行全校師生輔導，避免發生罹病、接觸者或遭居家隔離之學生被排斥。
- 3、進行罹病或接受居家隔離學生之補救教學。

十一、人事室：

學校教職員工或其眷屬罹患傳染病時，或班級有個案，當事人、導師、任課老師都負相當的壓力，人事人員可以行政措施支持教職員工，以減輕其負擔，職責如下：

- 1、教職員工事、病假原因了解，發現其本人或家屬有感染或疑似傳染病症狀者知會健康中心或衛生保健組人員，以進行必要之監測與管理。
- 2、遭感染或居家隔離之教職員工請假事宜。
- 3、協助參予傳染病防疫工作之教職員工壓力調適或安排其接受心理輔導
- 4、辦理因遭感染而病逝之教職員工撫卹事宜。
- 5、辦理傳染病防治獎懲事宜。

十二、資訊中心：

電腦資訊傳遞最為快速，又可以避免直接接觸，因此當傳染病發生時，資訊單位可以傳遞訊息發揮安定作用，唯資訊一定要正確。

又能教師可利用資訊系統進行線上教學，職責如下

- 1、學校傳染病防治資訊與標準處理程序之公告。
- 2、爆發流行時之緊急公告及相關訊息。
- 3、建構與進行線上教學。

十三、校長：

身為校園機關首長，對於影響校園師生健康安全甚劇的校園傳染病防治，平時即應有一通盤性的考量，尤其是當事實發生時，對於疫情的全貌性掌控更是重要。職責如下：

- 1、督導校園傳染病疫情防治暨各項因應事宜。
- 2、主持應變小組緊急會議。
- 3、統籌對外訊息之公佈與指定發言人對外說明。
- 4、各項停課、復課決議事項。